

灣區收費管理局
收費橋樑的收費時間表
(2019~~26~~年1月1日起生效)

橋樑和通行費

- 兩軸車輛
 - Antioch 大橋、Benicia-Martinez 大橋、Carquinez 大橋、Dumbarton 大橋、Richmond-SanRafael 大橋、SanMateo-Hayward 大橋，以及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
 -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6.00 美元~~
 -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7.00 美元~~
 - ~~2025年1月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8.00 美元~~
 -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8.50 美元
 - 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9.00 美元
 - 2028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9.50 美元
 - 2029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10.00 美元
 - 2030年1月1日起生效
 - 兩軸車輛——常規通行費：10.50 美元
 - 自2027年1月1日起，透過車牌帳戶支付通行費的兩軸車輛需額外支付 0.25 美元，透過收費單支付通行費的兩軸車輛需額外支付 1 美元。
- 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擁堵費¹

¹ 此部分於2024年11月5日更新，修訂了與常規通行費相對應的擁堵通行費定價，以使其與當前通行費時間表中所包含的擁堵定價公式保持一致。這對擬議的通行費上漲並無影響，因為擁堵費徵收已被暫停，且目前也無重新徵收擁堵費的考慮。

- 根據 BATA 第 136 號決議，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暫停徵收兩軸車輛擁堵費，直至 BATA 在正式公告的公開會議上採取行動恢復擁堵費為止。若恢復擁堵費的徵收，收費時間表如下：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午夜 12:01 至凌晨 5 點、上午 10 點至下午 3 點，以及晚上 7 點至午夜期間——常規通行費的基礎上減少 1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凌晨 5 點至上午 10 點，以及下午 3 點至晚上 7 點期間——常規通行費的基礎上外加 1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六午夜 12:01 至週日午夜期間——常規通行費。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效：通行費~~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午夜 12:01 至凌晨 5 點、上午 10 點至下午 3 點，以及晚上 7 點至午夜期間——5.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凌晨 5 點至上午 10 點，以及下午 3 點至晚上 7 點期間——7.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六午夜 12:01 至週日午夜期間——6.00 美元。~~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午夜 12:01 至凌晨 5 點、上午 10 點至下午 3 點以及晚上 7 點至午夜期間——6.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凌晨 5 點至上午 10 點，以及下午 3 點至晚上 7 點期間——8.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六午夜的 12:01 至週日午夜期間——常規通行費：7.00 美元。~~
-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午夜 12:01 至凌晨 5 點、上午 10 點至下午 3 點以及晚上 7 點至午夜期間——7.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一至週五的凌晨 5 點至上午 10 點，以及下午 3 點至晚上 7 點期間——9.00 美元。~~
 - ~~兩軸車輛在週六午夜 12:01 至週日午夜期間——常規收費：8.00 美元。~~

- 多軸車輛

- 所有橋樑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3 軸車輛	16.00 美元
4 軸車輛	21.00 美元
5 軸車輛	26.00 美元
6 軸車輛	31.00 美元
7 軸或以上的車輛	36.00 美元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3 軸車輛	17.00 美元
4 軸車輛	22.00 美元
5 軸車輛	27.00 美元
6 軸車輛	32.00 美元
7 軸或以上的車輛	37.00 美元

-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

3 軸車輛	18.00 美元
4 軸車輛	23.00 美元
5 軸車輛	28.00 美元
6 軸車輛	33.00 美元
7 軸或以上的車輛	38.00 美元

-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u>3 軸車輛</u>	<u>19.50 美元</u>
<u>4 軸車輛</u>	<u>25.00 美元</u>
<u>5 軸車輛</u>	<u>30.50 美元</u>
<u>6 軸車輛</u>	<u>36.00 美元</u>
<u>7 軸或以上的車輛</u>	<u>41.50 美元</u>

-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u>3 軸車輛</u>	<u>21.00 美元</u>
<u>4 軸車輛</u>	<u>27.00 美元</u>
<u>5 軸車輛</u>	<u>33.00 美元</u>
<u>6 軸車輛</u>	<u>39.00 美元</u>
<u>7 軸或以上的車輛</u>	<u>45.00 美元</u>

-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u>3 軸車輛</u>	<u>22.50 美元</u>
<u>4 軸車輛</u>	<u>29.00 美元</u>
<u>5 軸車輛</u>	<u>35.50 美元</u>
<u>6 軸車輛</u>	<u>42.00 美元</u>
<u>7 軸或以上的車輛</u>	<u>48.50 美元</u>

- 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u>3 軸車輛</u>	<u>24.00 美元</u>
<u>4 軸車輛</u>	<u>31.00 美元</u>
<u>5 軸車輛</u>	<u>38.00 美元</u>
<u>6 軸車輛</u>	<u>45.00 美元</u>
<u>7 軸或以上的車輛</u>	<u>52.00 美元</u>

- 2030 年 1 月 1 日生效

<u>3 軸車輛</u>	<u>25.50 美元</u>
<u>4 軸車輛</u>	<u>33.00 美元</u>
<u>5 軸車輛</u>	<u>40.50 美元</u>
<u>6 軸車輛</u>	<u>48.00 美元</u>
<u>7 軸或以上的車輛</u>	<u>55.50 美元</u>

- 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透過車牌帳戶支付的多軸車輛通行費將額外增加 0.25 美元，透過收費單支付的多軸車輛通行費將額外增加 1 美元。

- 收費基於車輛組合在道路上的總軸數。通行費會因一天中不同的時間而有所變化，具體由收費點的時鐘或計時設備決定。
- 電單車/機車/摩托車屬兩軸車輛。
- 在 Antioch 大橋、Benicia-Martinez 大橋和 Carquinez 大橋上，通行費僅在東行方向收取；而在 Dumbarton 大橋、Richmond-San Rafael 大橋、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和 San Mateo-Hayward 大橋上，通行費則僅在西行方向收取。

FASTRAK®電子收費系統

- 橋樑通行費可使用 FasTrak®進行電子支付。
- 有關 FasTrak®的資訊，請瀏覽網站 www.511.org 或致電 FasTrak®客服中心：877-BAY-TOLL (877-229-8655)。

FASTRAK®電子收費系統區域三號提案通行費折扣

所有橋樑

- 在同一日曆日的通勤時段內於多座大橋上通行的車輛，有資格獲得區域三號提案（RM3）的通行費折扣，具體如下：
 - 如果在上午通勤時段內單次通過一座收費大橋（在此稱為「通行」），然後在下午通勤時段內發生一次或多次通行，則車輛將在當天第二次通行（即下午通勤時段的首次通行）中獲得折扣。
 - 如果上午通勤時段內車輛有兩次或多次收費通行記錄，則第二次通行可獲得折扣。
 - 如果下午通勤時段內車輛有兩次或多次收費通行記錄，則第二次通行可獲得折扣。
 - 當天同一車輛最多可享一次上午折扣和一次下午折扣。
- 通勤時段為週一至週五
 - 上午通勤時段為凌晨5點至上午10點。
 - 下午通勤時段為下午3點到晚上7點。
- 僅適用於兩軸車輛。
- 通行必須發生在以下州營橋樑上：Antioch大橋、Benicia-Martinez大橋、Carquinez大橋、Dumbarton大橋、Richmond-San Rafael大橋、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以及San Mateo-Hayward大橋。
- 兩次通行的通行費必須是由 FasTrak[®]電子收費系統收取的，如下所示：
 - 使用與灣區 FasTrak[®]帳戶關聯的相同車牌或相同感應器。使用與灣區車牌圖像帳戶關聯的相同車牌（即車牌帳戶、一次性付款帳戶）。
 - ~~使用現金支付通行費不被視為第一次或第二次通行，無法獲得區域三號提案（RM3）的通行費折扣。~~
 - 此折扣不適用於在舊金山灣區以外收費運營機構所註冊的 FasTrak[®]帳戶持有者。
- 區域三號提案（RM3）的通行費折扣適用於第二次通行所產生的通行費。折扣金額僅根據第二次通行的通行費率計算。首次通行的通行費金額與第二次通行的通行費折扣金額無關。

- 若第二次通行為全額通行費，則在區域三號提案（RM3）下的通行費折扣金額為：1.50 美元。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效：0.50 美元~~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效：1.00 美元~~
 -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1.50 美元~~
- 若第二次通行為共乘折扣通行費，則在區域三號提案（RM3）下的通行費折扣金額為：0.75 美元。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效：0.25 美元~~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效：0.50 美元~~
 -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0.75 美元~~

通勤巴士和共乘車輛

- 根據管理局的操作程序，通勤巴士或共乘車輛可隨時在指定車道上免費通行。在有工作人員駐守的車道上通行需持有管理局簽發的免費通勤巴士票或免費 FasTrak[®]收費感應器，否則車輛將被按軸收費。
- 通勤巴士需具備以下特徵：
 - (1) 為運載 10 人以上（包括駕駛員）而設計、使用或維護的車輛；
 - (2) 針對橫跨一座州營收費大橋運營的車輛，其路線的起點和終點位於該橋收費站 50 英里的半徑範圍內；和
 - (3) 為市政機構、公營企業、公共交通區、公用事業區、政治分區或私人公司的員工定期提供非營利且與工作相關的交通服務，或由獲得加州公用事業委員會簽發公共便利與必要性證書的運輸公司所運營的車輛。
- 共乘車輛是指依照現行共乘共乘法律與規定運營的車輛，設計用於搭載包括駕駛員在內 10 人以上但不超過 15 人，主要以共乘為目的，進行非營利且與工作相關人員的運輸。

高乘載車輛

- 灣區收費管理局針對使用 FasTrak[®]支付通行費的高乘載車輛，在以上橋樑通行時給予通行費優惠。
 - 減免費率如下：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效：3.00 美元~~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效：3.50 美元~~
-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4.00 美元~~
-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4.25 美元
-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生效：4.50 美元
-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生效：4.75 美元
- 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生效：5.00 美元
- 2030 年 1 月 1 日生效：5.25 美元
- 減免費率僅適用於以下時段：所有橋樑週一至週五凌晨 5 點至上午 10 點，以及週一至週五下午 3 點至晚上 7 點。
- 以下車輛被歸類為高乘載車輛：
 - (1) 搭載三人或三人以上的兩軸車輛（不含拖車）；
 - (2) ~~搭載兩人或兩人以上跨越 Dumbarton 大橋或 San Mateo-Hayward 大橋的兩軸車輛~~（不含拖車）；以及
 - (3) 由製造商設計的乘坐人數不超過兩人且搭載兩人的兩軸車輛（不含拖車）；以及
 - (4) 電單車/機車/摩托車。
- 如想獲得舊金山-奧克蘭海灣大橋的通行費優惠，高乘載車輛必須使用指定的高乘載車道，且必須使用 FasTrak® 或 FasTrak Flex® 收費感應器。
- 在以下橋樑上通行，上述定義的高乘載車輛必須使用指定的高乘載車道，並將 FasTrak Flex® 收費感應器的人數設置為「3」，方可享有通行費減免。而載有兩人的兩軸車輛（不含拖車）可透過將 FasTrak Flex® 收費感應器的人數設置為「2」，在支付全額通行費的情況下，可使用指定的高乘載車道：
 - (1) Antioch 大橋
 - (2) Benicia-Martinez 大橋
 - (3) Carquinez 大橋
 - (4) Dumbarton 大橋
 - (5) Richmond-San Rafael 大橋
 - (6) San Mateo-Hayward 大橋
- 一天中不同時間的通行費會有所不同，具體由收費點的時鐘或計時設備決定。
- ~~為滿足資格，高乘載車輛必須使用指定的共乘車道。~~

- ~~任何橋樑上如設有工作人員駐守供高乘載車輛使用的專屬車道，則高乘載車輛必須以現金支付這些車道的折扣通行費。~~
- ~~任何橋樑上如設有工作人員駐守供高乘載車輛使用的專屬車道，則高乘載車輛必須以現金支付這些車道的折扣通行費。~~
- 只要法律允許，貼有加利福尼亞州機動車輛管理局（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簽發的合資格印花貼紙的混合動力清潔能源車輛可以在指定的共乘時段，以共乘優惠費率使用橋樑的共乘車道。

永久低排放車輛

- 灣區收費管理局對在上述橋樑通行，且貼有機動車輛管理局（DMV）印花的低排放車輛（例如，使用FasTrak®清潔能源車輛（CAV）收費感應器支付通行費的電動車）提供通行費減免。
- 減免費率與高乘載車輛的減免費率相同，且僅適用於高乘載車輛減免費率時段。

行人和騎自行車者

- 根據加利福尼亞州運輸部的操作程序，任何橋樑若有供行人或騎自行車者使用的指定車道或道路，行人和騎自行車者可免費通過。

橋樑通行費評估的車輛定義

- 「電單車/機車/摩托車」是指任何具備供騎乘者使用的座椅或鞍座的機動車輛，最多有四個車輪與道路接觸，其中兩個車輪是側車的功能部件。
- 「座位數」——如果提供單獨座位，則應使用此類座位的數量來確定座位數。如果未使用單獨座位，則應以每人 17 英寸的座位寬度來確定座位數。
- 「車輛組合」應包含任何由機動車輛和牽引車輛組成的組合。通行費將根據整個組合中在道路上的總車軸數來進行評估。
- 「拖車」是指任何設計用來運載人員或財物且可由機動車輛牽引的車輛，包括半拖車。